

阿勒泰市智慧城市建设项目（管 网普查清淤检测修复、平台建 设）

招 标 文 件

采购人：阿勒泰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采购代理机构：阿勒泰市政府采购中心

二〇二三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12
第三部分 投标说明.....	17
第一章 投标人资格要求.....	17
第二章 投标文件的编写及编制顺序.....	17
第三章 投标文件的递交.....	23
第四章 开标.....	26
第五章 定标.....	28
第六章 授予合同.....	29
第七章 质疑.....	30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	32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范本）.....	40
第六部分 附表.....	47
第七部分 评标办法和细则.....	63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阿勒泰市智慧城市建设项目（管网普查清淤检测修复、平台建设）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 10:3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ALTSCG-2023-GK009

项目名称：阿勒泰市智慧城市建设项目（管网普查清淤检测修复、平台建设）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19287200.00

最高限价（元）：19287200.00

采购需求：对阿勒泰市部分市政小区地下综合管网进行详实精准的普查，同时开展部分市政小区排水管网的清淤检测病害分析及非开挖修复工作，建设升级相关管理平台。（详见招标文件）。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1）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2）《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3）《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4）《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注：1、如属于上述企业需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资料；2、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能合法提供与采购内容相符的货物及相应的服务；

(2) 投标人须具备测绘地理信息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甲级测绘资质(业务范围需包括：工程测量、地理信息系统工程)；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标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3 年 10 月 8 日至 2023 年 10 月 13 日，每天 00: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

方式：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3 年 10 月 30 日 10:3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政采云线上平台

开标时间：2023 年 10 月 30 日 10:3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政采云线上平台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供应商须登录政采云平台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并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响应文件，同时自行承担与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

(2) 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有意向参与新疆区域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可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 自

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 CA 服务热线 0991-2819290。

（4）供应商可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下载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进行咨询。

（5）本 00 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 CA 在政采云平台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备注：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 <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 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 — “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 — “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 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

（6）供应商在开标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建议使用 360 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开标时请使用制作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 CA 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本项目响应文件解密时间定为 30 分钟，如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7）响应文件开启当日，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通过政采云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完成远程解密、开标唱标、询标澄清、在线多轮报价、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供应商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响应文件的“CA 锁”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供应商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

（8）逾期上传或者未上传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特别提示：

1、超过 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2、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

予 10%~20%（工程项目为 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5%作为其价格分。

3、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工程项目为 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2%作为其价格分。甲级测绘资质证书（业务范围需包括：摄影测量与遥感、工程测量、地理信息系统工程）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阿勒泰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阿勒泰市

联系方式：0906-2100674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阿勒泰市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阿勒泰市

联系方式：0906-2120424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池那尔

电话：0906-2120424

第一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项号	项目	内容
1	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阿勒泰市智慧城市建设项目（管网普查清淤检测修复、平台建设） 项目编号：ALTSCG-2023-GK009
2	采购人	采购方名称：阿勒泰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人：魏志勇 联系电话：0906-2100674
3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方名称：阿勒泰市政府采购中心 联系人：池那尔 联系电话：0906-2120424
4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5	采购内容	对阿勒泰市部分市政小区地下综合管网进行详实精准的普查，同时开展部分市政小区排水管网的清淤检测病害分析及非开挖修复工作，建设升级相关管理平台。（详见第四部分采购需求）。
6	资金来源	专项债券
7	投标人资格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2）《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3）《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4）《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注：1、如属于上述企业需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资料；2、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项号	项目	内容
		<p>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1）投标人应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能合法提供与采购内容相符的货物及相应的服务；</p> <p>（2）投标人须具备测绘地理信息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甲级测绘资质(业务范围需包括：工程测量、地理信息系统工程)。</p> <p>（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标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8	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9	是否进口产品	否
10	投标有效期	90 日（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11	招标文件发售时间	2023 年 10 月 8 日至 2023 年 10 月 13 日 每天 00:00-23:59（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12	招标文件发售地点	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
13	报价方式	<p>一次报价。为交钥匙项目。</p> <p>报价应包含招标文件中所有费用：包括提供采购所需服务，采购内容中的所需设备报价（含税金）、平台软件、运输费、装卸费、保管、搬运、安装、调试、验收、运维、培训、备品备件、保险、售后服务、税款、测试、质检、检验、行政许可及相关证书等直至交付采购人正常使用前的一切费用。（以上内容包含但不限于）</p> <p>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与项目有关的费用</p>
14	付款方式	<p>合同签订后按合同价格的 30%支付项目预付款，管网普查、排水管网清淤检测建设完成，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60%，项目全部内容完工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80%，项目验收完成后，根据实际工作量进行决算，确定最终合同价款后，甲方支付至最终合同价款的 90%，验收合格后第一年运维期满支付至最终合同价款</p>

项号	项目	内容
		95%，第二年运维期满全额支付至最终合同价款。
15	服务地点	阿勒泰市
16	服务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1 年内完成各项服务
17	运维期	平台运维 2 年
18	最高限价	本次采购最高限价：19287200.00 元 本次采购最高限价包含交付业主使用前所有费用。招标人不再支付中标价以外的任何费用。各投标人的报价超出此范围将做废标处理。
19	履约保证金	/
20	踏勘	不组织，如需要自行踏勘。
21	投标文件的澄清	投标人如有质疑请于 2023 年 10 月 24 日 19:30 分前（北京时间）以书面的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代理机构做统一澄清。过时不再答复任何问题。 联系邮箱：765686105@qq.com（注：接受扫描件）
22	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共叁份。 注：开标后送至（或邮寄）阿勒泰市政府采购中心。
23	投标文件的签署	投标文件应由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在规定的签章处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所有投标人签字、法人代表签字、法人代表授权人签字和其它签字处必须加盖具有法律效力的投标人的印章后，投标文件方为有效。
24	投标文件的装订	投标文件不得以活页方式装订，必须为不可拆装的方式。
25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 伍万元整（¥50000.00） 保证金缴纳账号： 单位名称：阿勒泰市财政局国库科 账号：100190961520010001

项号	项目	内容
		<p>开户行名称：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阿勒泰市解放路支行</p> <p>行号：403902000020</p> <p>保证金缴纳形式：转账、电汇、网银、电子保函等非现金形式。</p> <p>注：1、汇款单上请注明项目名称以便核对。</p> <p>2、保证金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 10:30 时（北京时间）之前确认到账，若投标人未按照上述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将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投标文件将被拒绝。</p>
26	开标时间	2023 年 10 月 30 日 10: 30 时（北京时间）
27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及开标地点	电子评标，不见面开标，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政采云线上平台。
28	资格审查（资格后审）	<p>进行资格后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营业执照 2、法人授权委托书或法人身份证明书，被授权人或法人（法人参与投标时提供）有效身份证明； 3、甲级测绘资质证书； 4、投标保证金递交凭证； <p>注：不能上传以上证件的，可上传法定有效的公证件。资格审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1 年内完成各项服务查不合格将取消其投标资格。</p>
29	政府采购政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2)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3)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4)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5)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

项号	项目	内容
		<p>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p> <p>政府采购有关的货物采购执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优先采购政策。优先采购具有环境标志的产品。（注：环境标志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生态环境部颁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认证证书的产品）；</p> <p>政府采购有关的货物采购执行节能产品政府强制采购和优先采购政策。对品目清单中标★的产品实行强制采购，对品目清单中其他产品实行优先采购。（注：节能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生态环境部颁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认证证书的产品）；</p> <p>本项目对小微企业的服务报价给予10%的扣除。小微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附件）；</p> <p>投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p>
30	其他要求	<p>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p> <p>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p>

项号	项目	内 容
		<p>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或服务的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审小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供应商为法定代表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后，评审小组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供应商比较情况等就供应商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供应商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p> <p>为保证本项目产品质量，良好的售后服务，国产产品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法人授权委托书委托期限应大于或等于投标有效期。</p>
备注		<p>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招标文件而造成的后果，采购人概不负责。</p> <p>文件中若有与本表不符内容，以本表为准。</p> <p>为节能减排、保护环境，倡议响应文件双面打印！</p>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1、适用范围

招标文件是采购人在本项目投标过程中的规范性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中所叙述项目的货物及安装服务采购等内容。和采购人组织的答疑纪要一起是各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也是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作为供货合同的附件之一，与供货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除非合同另有约定的部分，以正式合同内容为准）。

2、定义

下列术语和缩写的定义为：

2.1 “采购人”系指对本招标文件中所列货物有需求的**阿勒泰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投标人”系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且通过资格审查进入招标程序的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系指阿勒泰市政府采购中心；“投标文件”系指投标人为响应招标文件而编制、递交的投标文件。

2.2 “买方”系**阿勒泰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卖方”系指中标投标人。

2.3 “合同”系指买卖双方签署规定的，买卖双方权利与义务的协议，以及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投标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4 “货物”系指卖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买方提供的货物所需一切设备、软件系统、手册及其它有关说明资料 and 材料。

2.5 “服务”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卖方必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技术培训以及其他类似的附随义务。

2.6 “附随服务”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卖方必须承担与货物有关的辅助服

务，如送货上门、免费维护以及合同中规定卖方应承担的义务，以及合同中未规定，但依有利于合同履行原则，应当由卖方承担的其它义务。

3、投标费用

3.1 无论投标结果如何，与参与招标、投标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2 投标人被视为熟悉本采购项目的各种情况以及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3.3 投标人应承担其编制投标文件与递交投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人对上述费用不做任何补偿。

3.4 与相关联工作间的联系协调工作，如有费用发生已包含在投标价格内。

4、招标文件的构成

4.1 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 投标说明

第四部分 采购货物清单及技术规格要求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

第六部分 附表

第七部分 评定办法和细则

4.2 一切有效的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的书面文件均是招标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5. 招标文件的澄清

5.1 招标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而不应视为对招标文件内容的理解和解释。

5.2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货物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5.3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

5.4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将需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或扫描件送达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答复（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答复内容将发送投标人联系邮箱，不再另行通知，请各投标人务必关注联系邮箱，否则，所造成的一切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5 为了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准备投标文件,各投标人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前**(超过该时间收到的需澄清的内容,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准备需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送达采购代理机构。

6、招标文件的修改或补充

6.1 特殊情形的，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期 15 日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和修改。

6.2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将以书面公布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

6.3 为使投标人在准备投标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代理机构可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期 15 日前通知投标人，适当延长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期。

6.4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文件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需按照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文件的要求参与招标，投标人没有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7、索赔

投标人提供的设备未能达到标书规定的性能要求，或者有明显缺陷及损坏的设备，采购人将保留退货索赔或提出更换新设备的权利。

8、验收

8.1 验收标准：按国家，行业技术标准和规范，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承诺进行验收，最终须达到采购人使用要求。

9、售后服务要求

9.1 质量与售后服务、技术指标要求：投标人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货物在各个方面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和性能要求。在规定的服务期内，卖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造成的故障负责。投标人应承担质保的责任。

9.2 投标人应保证招标文件中涉及到的所有内容，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投标人须拥有所招标的物的所有权或合法处分权，一切因标的物的所有权或合法处分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自行负责，与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无关。

9.3 投标人提供的设备应运行安全可靠，使用寿命长，维护费用低。

9.4 投标人应负责将货物运至合同中规定的现场，并派工程技术人员进行设备安装、调试，保证正常使用。安装完毕后投标人应派专业技术人员应对采购人的技术人员进行使用操作、维修、保养等技术的现场培训，直至采购人的

技术人员能熟练独立工作。投标人委派的技术人员所需费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9.5 服务期间如出现无法确定的故障，投标人要协同解决故障，不得以任何理由相互推诿。质保期后，要求能提供广泛、及时、优惠的技术服务及时提供质量可靠的各种配件。

9.6 产品售后服务要求：

1) 中标方应在产品全生命周期内提供技术咨询服务工作，并随时提供技术支持和有关技术资料。

2) 维修服务响应

质量保修期内要求中标方到达现场进行免费维修服务，一般故障 4 小时内解决，重大故障 24 小时内解决。故障原因 24 小时内无法排除的，则应提供相应备用设备以保证用户方正常使用。

3) 投标方可视自身能力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更优、更合理的维修服务承诺。

4) 质保期结束以后，投标人仍需提供优质服务，进行定期维护与修理，并仅收取成本费（包括零配件）。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必须明确承诺。

9.7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现场环境条件，并提供配套的设备，所投设备必须达到国家强制性安全要求、及相关标准。

10、保密

招投标双方应为对方在投标文件和招标文件中涉及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一切责任。

第三部分 投标说明

第一章 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资格

1.1 投标人必须提交能够证明其具有履行本项目合同能力的资质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1.1 有效的营业执照；

1.1.2 法人授权委托书或法人身份证明书，被授权人或法人（法人参与投标时提供）有效身份证明；

1.1.3 甲级测绘资质证书；

1.1.4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注: 1、以上证明文件，都须在投标文件中放入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所有内容的扫描件需上传至政采云系统，在开标资格审查时用于核对（有特别说明的除外），未上传的视为对招标文件资格审查内容的不响应，投标将被拒绝。

2、对有特别说明的不能上传以上营业执照及资质证书的，可上传法定有效的公证件。资格审查不合格或不能提供保证金证明时，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第二章 投标文件的编写及编制顺序

2、要求

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条款、规范、表示、条件和格式等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份数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材料的真实

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会被拒绝。

2.2 开标、评标、授标均以项目为单位，投标人根据公司的自身实力进行投标，并在所投项目密封袋上清楚标明所投项目的名称。

3、投标文件语言和度量单位

3.1 招标文件及投标人和采购方就本次采购交换的文件和往来信件，须以中文书写。

3.2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4、投标文件的编制

4.1 投标文件的构成

4.1.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纸质版投标文件，开标之后送至（或邮寄）阿勒泰市政府采购中心**）。

4.1.2 投标文件以不可拆解的方式装订文件，至少包含 4.2-4.4 三部分内容。

4.1.3 投标文件中所有需要盖章或签字的部分正本都须为原件，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或影印件。

4.2 投标报价一览表

4.2.1 报价一览表（按附件的格式提供，正、副本中均应附入）。

4.3 商务投标文件

投标人必须按要求如实、准确、完整的提供评估因素要求的各类文件资

料。否则投标将不被接受。投标文件至少应包括以下部分（但不局限于以下内容及顺序）：

4.3.1 投标人有效营业执照、甲级测绘资质证书；

4.3.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4.3.3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身份证；

4.3.4 承诺函（按附件的格式提供，后附保证金汇款凭证）；

4.3.5 报价一览表（按附件的格式提供，正本中应附入），后附报价明细表；

4.3.6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4.3.7 商务条款偏离表；乙方如对商务条款有偏离意向，必须在标书中注明偏离事项，凡是未注明偏离意向的标书视认为响应本标书条款；

4.3.8 技术偏离表；

4.3.9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4.3.10 拟投入本项目其他项目组人员表；

4.3.11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表

4.3.12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4.3.1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拟投入本项目的机械设备、投标人的综合实力）。

4.4 技术投标文件

4.4.1 实施方案（包括管网普查、排水管网清淤检测、污水管网非开挖修复、城市主要部件三维数据采集、管理平台建设方案、对项目现状和需求的理解、设计思路及功能设计、质量管理体系及措施、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应急

预案、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措施)；

4.4.2 售后服务方案；

4.4.3 培训内容及计划；

4.4.4 合理化建议；

4.4.5 投标人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部分。

4.4 投标文件格式

4.4.1 本项目要求按照上述内容编制标书，并按照标书中所附的投标文件规格编写，并上传至本项目政采云系统。

4.4.2 投标人应按采购文件的内容与要求和提供的格式编写其投标文件，投标人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采购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如采购文件没有提供格式的，投标人可自行设置。

4.4.3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一定的顺序编排、并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装订成册。

5、投标报价

5.1 投标人应在投标明细报价表上标明本次采购拟提供货物的单价和总价。明细报价包括提供采购所需服务，采购内容中的所需设备报价（含税金）、平台软件、运输费、装卸费、保管、搬运、安装、调试、验收、运维、培训、备品备件、保险、售后服务、税款、测试、质检、检验、服务所需的各种车辆、设备、人员工资、福利、法定假日加班费用等，适当的管理费用、利润、税金、风险（强制五险、处理一切伤亡事故等费用），招标人不再支付中标价以外的任何费用。

如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以下规定

修正，如果不同意下述修改原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5.1.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5.1.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5.1.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1.4 总价金额与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1.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前本条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5.1.6 投标明细报价表必须列清设备是包含明细内容，不得只报出设备总价，否则视为实质性不响应招标文件。

5.2 投标人如果免费提供某项产品、部件或服务，除在价格栏中填写“0”外，还必须在备注栏中声明免费或赠送。

5.3 投标报价时应注意下列几点：

5.3.1 本项目如非因重大需求变化导致成本增加，不得追加费用，投标人应该考虑但没有考虑到的任何费用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4 投标人应对投标服务、货物提供完整的详细的书面说明。

5.5 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该报价为无效报价，不进入商务评比。

5.6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在评标系统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说明，必要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6、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

6.1 投标人须提交证明拟供货物和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资料，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6.2 上述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并提供规格、技术参数偏离表。

6.3 没有按要求提供资料或提供资料不完全的，将被视为对招标文件没有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4 投标人提供的设备必须是正规厂家生产的高质量产品，不能提供劣质三无产品（无厂址,无商标,无合格证）。

7、投标有效期

7.1 投标文件从投标之日起，投标有效期 90 天。

7.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方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8、投标文件的签署规定

8.1 投标文件的页面必须用印刷体打印，提倡双面打印。

8.2 投标文件应清楚工整，一般不准修改。个别非实质性修改之处应由投标人的被授权人或法人代表签章。

8.3 投标文件应由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在规定的签章处逐一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所有投标人签字、法人代表签字、法人代表授权人签字和其它签字处必须加盖具有法律效力的投标人的印章后，投标文件方为有效。

8.4 所有投标文件必须提交纸制版正本一套和副本二套，并在封面标记“正本”和“副本”。

8.5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当完全一致。当正本和副本之间出现差异

时，以正本为准。

8.6 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9、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9.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对其投标文件以书面通知的形式进行修改或撤销。该通知须有投标代理人的签字，并得到采购方的确认。

9.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修改的书面材料或撤消通知应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密封、标注和递交，并注明“修改投标文件”或“撤消投标”字样，修改或撤消的内容须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和组成部分。

9.3 对投标文件修改的书面材料应于投标截止日前送达采购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9.4 投标人不得在开标后至投标有效期满前撤销投标文件，否则采购方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第三章 投标文件的递交

10、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0.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完成政采云系统中的标书上传步骤。

10.2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被视为无效：

- (1)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的投标文件；
- (2) 与采购文件有重大偏离的投标文件；
- (3) 投标文件应盖而未盖公章或非本公司公章的、不按正确位置盖章的；未装订、未密封、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资格声明函等填写不完整或有涂改

未加盖公章的；

- (4) 无“报价一览表”的投标文件；
- (5) “报价一览表”没有加盖公章的；
- (6) 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
- (7)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投标性文件。

1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和地点

11.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10 月 30 日 10: 30 时（北京时间）。投标文件以加密形式上传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政采云线上平台。

11.2 开标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1.3 开标地点：电子评标，不见面开标，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政采云线上平台。

11.4 所有投标文件都必须在采购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采购文件指定的地点，在此之后上传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投标文件将一律被拒绝。

11.5 出现因招标文件的修改而推迟投标截止时间的情况时，投标人则须按采购方的书面修改通知重新规定的投标时间递交。

12、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方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损失。采购方在因投标人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本须知的规定没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12.2 投标保证金的货币为人民币，并采用转账、电汇、网银、电子保函等

非现金形式交纳，如电汇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2.3 投标保证金金额：

人民币：伍万元整（50000.00 元）

12.4 递交投标保证金截止时间：**2023 年 10 月 30 日 10:30 时（北京时间）**，凡未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投标将被拒绝。

12.5 资格审查时没有提供投标保证金递交证明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12.6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代理机构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投标人（无息）。我中心每周一至周五上午 10:30-13:30，下午 16:00-17:30（北京时间）退还投标保证金，退还时，请携带投标单位收到退还投标保证金收据一份，收据请写明“今收到 阿勒泰市政府采购中心 退回 （项目名称）投标保证金 XXX 元整”，同时请提供单位名称、帐号、行号、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等相关资料，我单位不退还现金。**

退还投标保证金信息表

项目名称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项目编号	
行号		标段号	
帐号		保证金金额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单位盖章：

12.7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12.8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外中标投标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4) 投标人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本招标文件中或《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规定的其他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上述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况并给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还要承担赔偿责任。

第四章 开标

13、开标

13.1 招标代理机构在“投标人须知前列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招标会，邀请所有投标人在线（政采云平台）参加。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均应准时在政采云平台签到，并在开启投标文件解密时，30 分钟内解密成功，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按规定时间内解密，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如遇特殊情况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经招标人、监督人同意可以将备份投标文件发送至代理公司联系邮箱，由代理公司上传至本项目。投标人少于 3 家的不得开标，招标人应当重新招标。

13.2 开标会议由招标代理人组织并主持。解密成功后，各投标人可以查看

所有投标人的报价及服务期，如没有异议在开标记录表上在线签字确认。

13.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招投标监督管理机构依法追究投标人及相关人员责任。

14.招标会议程序：

14.1 开标一般按照以下程序进行：

1、在采购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停止接受投标文件，确认投标人数量是否符合开标要求；

2、由招标人在政采云系统依次查验以下内容，并确认查验结果：

(1) 有效的营业执照；

(2) 法人授权委托书或法人身份证明书，授权人或法人（法人参与投标时提供）有效身份证明；

(3) 甲级测绘资质证书；

(4)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注：1、以上证明文件，都须在投标文件中放入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所有内容的扫描件需上传至政采云系统，在开标资格审查时用于核对（有特别说明的除外），未上传的视为对招标文件资格审查内容的不响应，投标将被拒绝。

2、对有特别说明的不能上传以上营业执照及资质证书的，可上传法定有效的公证件。资格审查不合格或不能提供保证金证明时，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3、招标人在资格审查表上签名确认；

4、资格审查环节结束，进行后续评标。

14.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监督人应当场宣布投标无效：

- 1、投标人资质审查未通过的；
- 2、投标保证金提交不符合规定的；
- 3、投标总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即最高投标限价）的。

第五章 定标

15、定标标准

15.1 由评审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和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投标人的评审方法。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价格分值

评标总得分= $F_1 * A_1 + F_2 * A_2 + \dots + F_n * A_n$

F_1 、 F_2 …… F_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_1 、 A_2 …… A_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 $A_1 + A_2 + \dots + A_n = 1$ ）。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评审小组根据依据此原则按由高到低排序向采购人推荐 3 家投标中标候选人,或拒绝所有投标人，采购人根据专家推荐意见与建议，确定和公布最终中标单位。

15.2 原则上应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确定为中标投标人，若有以下情形之一

者也可确定推荐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15.2.1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

15.2.2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

15.2.3 在接到中标通知 30 日内第一中标排序人未能如期签订合同。

15.3 评审组无义务向投标人进行任何有关招标、评审的解释工作。

15.4 在确定和公布最终中标中标人前，采购人认为必要时，可以对认为有必要了解或核实的问题进行考查、核实。

15.5 如果确定该投标人无条件圆满履行合同，评审小组将对下一个可能中标的投标人资格做出类似的审查。

16、结果公示

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内容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

17、中标通知书

发结果公示的同时向第一中标候选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第六章 授予合同

18、签订合同

18.1 中标方收到采购方的《中标通知书》后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的约定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与采购单位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

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8.2 采购方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货物和服务的数量在10%的幅度内予以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单价更改。

18.3 如中标方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采购方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18.4 招标文件、中标人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经济合同的依据。

第七章 质疑

19、质疑

19.1 采购程序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和相关法规的约束，并受到严格的内部监督，以确保授予合同过程的公平、公正。

19.2 投标人已经参与了投标，并于开标后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其质疑应当被视为无效质疑。

19.3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由监督组及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作出答复或更正，对开标过程未提出质疑的，在开标程序结束后或招标工作结束后，其对开标过程的质疑视为无效。

19.4 投标人认为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9.5 质疑应严格按照招标程序以质疑函书面格式向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函须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19.6 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质疑时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质疑材料按照一式二份提供。

19.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代理机构可不予受理：

A 未在有效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B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的；

C 质疑函没有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的；

D 质疑事项已经进入投诉或者诉讼程序的；

E 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19.8 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企业和其他有关部门。

19.9 投标人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的，代理机构可以提请行业行政监管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本地区招投标活动，并将处理决定在相关媒体上公布。

19.10 投标人对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以及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行业行政监管部门进行投诉。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

一、项目需求

对阿勒泰市部分市政小区地下综合管网进行详实精准的普查，同时开展部分市政小区排水管网的清淤检测病害分析及非开挖修复工作，建设升级相关管理平台。

二、工作范围

- (1) 阿勒泰市部分市政小区综合管网普查；
- (2) 阿勒泰市部分市政小区排水管网清淤检测；
- (3) 阿勒泰市污水管网非开挖修复；
- (4) 阿勒泰市供水水力模型及房产物业管理平台建设。

三、主要内容

序号	工作内容		说明	预计工作量
1	部分市政管网普查	阿勒泰市部分市政范围综合管网普查	利用管线仪、地质雷达、GPS、全站仪、测距仪、管线软件等专业设备查清地下管网的平面位置、高程、埋深、管底标高、管（内）底深、井（内）底深、走向（流向）、规格、材质、管径大小以及地下管线附属构筑物信息，并绘制数据详实精准的地下管网图。	150km
2	部分小区管网普查	阿勒泰市部分小区综合管网普查	利用管线仪、地质雷达、GPS、全站仪、测距仪、管线软件等专业设备查清地下管网的平面位置、高程、埋深、管底标高、管（内）底深、井（内）底深、走向（流向）、规格、材质、管径大小以及地下管线附属构筑物信息，并绘制数据详实精准的地下管网图。	230km
3	城市主要部件三维数据采集	阿勒泰市市政范围内主要部件三维数据采集	采用无人机倾斜摄影测量技术或激光点云移动测量系统技术的模式，在城市级三维基础上采集近地面影像、路面、行道树等主要市政部件设施的精细信息，并获取可靠精度的坐标数据，展现城市市政范围内主要种类部件的空间位置、几何形状、大小，以及纹理信息，最终完成阿勒泰市部件级实景三维城市建	30km ²

			设。	
4	阿勒泰市排水管道检测	阿勒泰市望湖街以南及部分小区排水管道检测	使用 CCTV 检测机器人、QV 内窥镜、声纳设备检查管道内部健康状况及精准定位、溯源雨污混接点，查明排水管网内部的结构性缺陷（如管线破裂、塌陷、变形、渗漏、错位或者脱节等）和功能性缺陷（如淤积、结垢、异物、垃圾、树根等），为管道养护、维修提供精准依据。进行数据分析并出具检测报告。	69km
5	阿勒泰市污水管道清淤	阿勒泰市市政及部分小区污水管网清淤	对蛙人潜水安装封堵气囊或水下砌墙后，通过潜水泵及泥浆泵井内抽水降水，然后使用高压冲洗车、吸污车、专用枪头等机械设备，对管道内淤泥、泥沙沉积、障碍物、树根、结垢、残墙等功能性病害进行整治，最后用抓斗车或人工清理干净井室。恢复管网过水断面，提升管网运行效力。作业的同时为保障污水管网正常排水，需对上游来水进行导流作业；工作内容包含管道封堵及封堵拆除，降排水，对管道及井内淤泥、泥沙沉积、障碍物、树根等进行清除，清除的垃圾运至淤泥处理指定位置，含淤泥处理费用，淤泥处理满足环保要求，清淤后的	64km

			重新检测等。	
6	非开挖修复	阿勒泰市政范围内部分管网修复	采用浸满光固性树脂的玻璃纤维软管利用卷扬机将其拖入已清洗干净的被修管道中，连接风管向内送风并吹胀使其紧贴于管道内壁，通过专业紫外光发射与控制设备照射管道内壁使树脂在管道内部固化，形成高强度内衬新管。选用的修复材料符合长期性能测试，材料耐腐蚀测试，耐磨性测试、弹性模量与弯曲度测试，性能满足排水管网建设需求。材料一体成型，具备良好的密实性，有效改善排水“外水入侵，内水外流”等问题。	DN300:700m
				DN400:200m
				DN500:90m
				DN600:60m
7	供水水力模型及房产物业管理平台建设	水力模型构建与应用	数据调研、整理、分析；模型的构建；用户水量的分配；模型的校验和验证；模型的分析应用；	1 套
		现场测试	水厂水泵出口压力、流量测试，水泵特性曲线测试；给水管网校验节点压力、校验管道流量测试；管道阻力系数的测试；用户用水变化模式曲线调研分析；	1 套
		专业水力模型平台	具有模型构造、水量分配、管网智能简化、供水基础数据管理、模型建立、运行模拟、优化管理及优化设计等功能。软件可与多个 GIS 平台兼容。以 GIS 为平台，可以与营业收费系	1 套

			统、SCADA 系统等整合，主要用于管网的规划设计、城市内涝分析、优化调度等方面。	
		在线水力模型系统	基于在线给水模型理念构建，可结合水力模型平台定期实现对现状管网水力运行状况评估分析。提供了管网模型模拟分析、管网输入数据编辑以及管网分析等功能，包含水力分析、水质分析、消防接水分析、水源追溯、流量追溯、关阀分析方案、多方案模拟对比、水力结果时间序列查看、在线分析、管线规划模拟和展示	1 套
		智慧物业管理信息平台	智慧物业管理信息平台（电脑端），运用互联网、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信息化技术，结合当前老旧小区工作开展情况及物业管理工作现状，将“互联网大数据+老旧小区智能化改造+物业服务监管”充分结合，打造物业主管部门、街道居委会、物业企业、业主、业委会共同参与的智慧物业平台	1 套
			智慧物业管理信息平台（移动端）	1 套

		公租房平台	智慧公租房综合管理平台(电脑端)，主要包括：楼盘管理、审批中心、承租申请、换房申请、个人中心、配租策略、收费管理、预警提醒、公示公告等模块，事务全程网上办理，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实现公租房智能高效管理	1 套
			智慧公租房便民服务平台(移动端)	1 套
		房产信息查询缴费平台	房产信息查询缴费平台（电脑端），在地图上显示各小区位置和基本信息，支持空间查询定位、GIS 分析、楼盘表展示。按楼盘表分层分户显示面积、维修资金缴费状态、网签备案状态等。预售许可查询、网签备案流程进度查询，二手房交易备案流程进度查询，维修资金查询缴费。包括维修资金账户余额查询、维修资金在线缴费、维修资金使用明细等	1 套
			房产信息便民服务平台（移动端）	1 套
		物联网传感设备接入	新增传感器设备数据接入：对所需的物联网设备协议进行解析并接入物联网平台，对物联网设备传输的相关数据进行统一管理。	1 套
		运维一体化	该项目具有跨学科、多专业、高集成等特点，涉及到软件、	2 年

			硬件、网络等方方面面，因此前期需要专业进行维护，保证项目的建设成果正常运行，公司安排技术人员保障平台的正常运行以及对甲方相关人员进行长期的培训，维护周期为 2 年，2 年维护期结束后交付管理部门进行使用。	
		平台硬件及自动喷淋系统设施配置	根据甲方对自动喷淋系统设施的需求及平台建设所需设备情况确定，性能和数量满足项目实施和甲方需求，价格包含在投标总报价中。	1 套

四、服务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1 年内完成各项服务

五、服务地点：阿勒泰市

六、平台硬件设施配置：投标人须提供平台硬件及自动喷淋系统设施配置所需的服务器及高性能终端设备，性能和数量满足项目实施和甲方需求，价格包含在投标总报价中。若相关设施配置硬件无法满足供水水力模型及房产物业管理平台及喷淋系统设施配置建设需要，甲方有权要求投标人增加或者更换硬件设施直至满足需要为止，投标人不得增加费用。

七、人员培训：对相关人员进行培训，使其能够正常、有效的使用供水水力模型及房产物业管理平台系统。

八、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按合同价格的 30%支付项目预付款，管网普查、排水管网清淤检测建设完成，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60%，项目全部内容完工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80%，项目验收完成后，根据实际工作量进行决算，确定最终合同价款后，甲方支付至最终合同价款的 90%，验收合格后第一年运维期满支付至最终合同价款 95%，第二年运维期满全额支付至最终合同价款。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范本）

1、定义

1.1 “合同”系指买方和卖方（以下简称合同双方）已达成的协议，即由双方签订的合同格式文件，包括所有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招标答疑纪录、澄清说明、附件、附录和组成合同的所有其他文件。

1.2 “合同价格”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在卖方全面正确地履行合同义务时，买方应支付给卖方的款项。

1.3 “货物”系指卖方按合同要求，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其它技术资料和其它材料。

1.4 “服务”系指合同规定卖方必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他类似义务。

1.5 “甲方”、“买方”、“采购方”均系指通过招标采购，接受合同货物及服务的自治区各行政事业单位、社会团体(采购单位)及社会代理机构。

1.6 “乙方”、“卖方”系指中标后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经济实体。

1.7 “现场”系指将要进行货物安装和运转的地点。

1.8 “验收”系指买方依据国家技术规范及本合同的约定，对内技术规格规定接受合同货物所依据的程序和条件。

2、适用范围

2.1 本合同条款仅适用于本次采购活动。

3、原产地

3.1 原产地系指货物的生产地，或提供辅助服务的来源地。

4、技术规格和标准

4.1 本合同项下所供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本招标文件技术规格规定的标准相一致。若技术规格中无相应规定，货物则应符合相应的国家标准或有关权威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的正式标准。

5、专利权

5.1 卖方须保障买方在使用其提供的货物、服务及其任何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卖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6、包装

6.1 除本合同另有规定之外，提供的全部货物须采用相应标准的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种包装应适于空运和内陆运输，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保护措施，以确保货物安全运抵现场。卖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其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造成的任何损失或费用。

6.2 每件包装应附有详细装箱单等文件

7、运输标记

7.1 卖方应在每一包装箱侧面用不易褪色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字体标明收货人、目的地、货物的名称、箱数、毛重/净重(公斤)、尺寸(长 x 宽 x 高，以厘米计)等信息

8、运输费用

8.1 卖方负责安排自发运地至买方现场的运输，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8.2 卖方装运的货物必须符合合同规定的货物名称、型号规格、数量。否则，一切后果均由卖方承担。

9、运达通知

9.1 卖方应在货物运达的 24 小时内通知买方，双方共同点检货物。

10、保险

10.1 由双方商定。

11、合同价款的支付方式

11.1 合同价款的支付方式以双方协商为准。（另有规定者外）。

12、技术资料

12.1 除招标文件的技术规范书中另有规定的外，卖方应准备与将合同设备的中文技术资料，并随同设备按合同约定转交买方，如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修指南或服务手册等。

13、价格

13.1 除合同中另有规定者外，卖方为其所供货物和服务而要求买方支付的金额应与其投标报价一致。

14、质量保证

14.1 卖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在各个方面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

15、履约保证金

15.1 双方协商确定。

16、检验

16.1 卖方应在发货之前，对货物的有关内在和外观质量、规格、性能、数量进行准确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其货物的合格证书。

16.2 在设备运达的 10 日内，如果发现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规定不

符，或证明货物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原材料等，买方可申请质检部门进行检验，并有权根据检验证书及质量保证条款立即向卖方提出要求修复、更换或退货。

17、索赔

17.1 卖方对所供货物与合同约定相一致负完全责任。在买方已于约定的期限内提出索赔时，卖方应按买方同意的下述一种或多种方法解决方案。

(1)根据货物的疵劣和受损程度以及买方遭受损失的金额，经双方同意降低货价。

(2)更换有缺陷的零件、部件和设备，或修理缺陷部分，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

18、延期交货与核定损失额

18.1 按合同约定，双方协商解决。

19、不可抗力

19.1 签约任何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则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19.2 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用电报、传真或电传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 15 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等形式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20、仲裁或诉讼

20.1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 30 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应提交仲裁或通过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20.2 仲裁或诉讼应由诉方所在地的仲裁机构或人民法院，按其程序和规则进行。

20.3 仲裁或判决的最终裁定，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20.4 除另有裁决外，仲裁或诉讼费由败诉方负担。

20.5 在仲裁或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的司法解决的部分设备外，合同的其它部分继续执行。

21、违约、终止合同

21.1 在补救违约而采取的任何其他措施未能实现的情况下，即在违约方收到守约发出的违约通知后 30 天内(或经双方书面确认的更长时间内)仍未纠正其违约行为，守约方可向违约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

22、变更指示

22.1 买卖双方经友好协商可对某些条款作出更改和调整，且需以书面形式确认变更内容。但不得对招投标内容做出实质性更改，

22.2 若上述变更导致了卖方履行合同项下任何部分义务的费用或所需时间的增减，应对合同价格或交货进度进行合理的调整，同时相应地修改合同。卖方必须在接到买方的变更指示后 30 天内根据本款提出调整的实施意见。

23、合同修改

23.1 欲对合同条款做出任何改动或偏离，均须由买卖双方签署书面的合同修改书。

24、转让与分包

24.1 除买方事先同意外，卖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24.2 卖方应书面通知买方本合同项下所授予的所有分包合同。但该通知不解除卖方承担的本合同项下的任何责任或义务。

25、适用法律

25.1 本合同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解释。

26、通知

26.1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或电传、电报、传真的形式发送，而另一方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27、合同文件及资料的使用

27.1 除了买、卖方为执行合同所雇人员外，在未经买、卖双方同意的情况下，买、卖方不得将合同、合同中的规定、有关规格、计划、图纸、式样透露给任何人。买、卖方须在对外保密的前提下，对其雇用人员提供有关情况，所提供的情况仅限于执行本合同必不可少的范围内。

27.2 除非执行合同需要，在事先未得到买、卖方同意的情况下，买、卖方不得将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文件和资料给第三方使用。

28、合同生效及其他

28.1 本合同应在买方和卖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8.2 卖方须按技术规格中的规定，向买方提供与合同项下货物有关的现场安装调试、技术服务、培训等其他相关服务。

28.3 商务合同应包括买方最后确认的价格条款和付款方式。

28.4 下述文件将作为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招标文件；

(2)中标通知书；

(3)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询标过程中的书面答疑记录。

29、质量保证

29.1 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不能按时使用（根据合同有关条款）所购设备或服务时，乙方应根据合同规定向甲方做出赔偿，因甲方原因不能履约，责任由甲方承担。

29.2 中标方对合同项下货物按甲方要求提供的质保，质保期限自验收合格双方签字时算起。在保修期内，中标方需提供免费的维修零配件及人工。质保期结束后，以当时（或低于）市场价维修。

30、投标报价

30.1 投标报价：交钥匙工程价，内容见须知前附表。

30.2 投标货币：人民币

30.3 列出详细的易损件、专用工具的清单，并分项报价（应包括在总价内）。清单内容应包括：名称、数量、单价、总价

31、特殊要求

合同特殊条款是对合同一般条款的补充和修改，如果两者之间有不一致之处时，应以特殊条款为准。

32、其它要求

本合同为范本，采购人与中标单位可根据项目情况增加或修改本合同。

第六部分 附表

(投标文件制作参考格式)

附表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姓名： ____ 性别：

身份证号码：

职务： ____ 系 ____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响应单位(盖章)

日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附表二

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身份证号）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编号）的投标，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委托期限：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盖章）：

法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注：法人代表本人作为公司代理人参加投标的，可不提供此项证明文件。

附表三

承诺函

阿勒泰市政府采购中心：

（投标人全称）授权（全权代表姓名）（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采购项目名称、采购编号、包号）招标的有关活动，有能力提供项目中的相关服务，并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说明是真实、有效和准确的。

为此我方同意在投标人须知前列表规定的投标日期起遵守本承诺函中的承诺且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1、我方已仔细阅读并理解了全部采购文件，包括招标的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的条件。

3、提供投标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投标保证金已交纳，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限为开标后 天。如果在招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我们的投标保证金可不予退还。

4、保证遵守采购文件中的有关条款，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提供相应服务。

5、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真实完整的任何与该项目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并承诺一切证明材料的真实性。

6、我们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及有权接受或拒绝所有的投标人。

7、若我方中标，愿意在签订合同时提交 的履约保证金。

8、若我方中标，同意并接受采购文件要求的付款方式。

9、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 5%以上 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

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三）与采购单位、其它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四）向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五）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招标人进行协商的；
- （六）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投标人（盖章）：

法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注：未按照本承诺函要求填报的承诺函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从而导致其被拒绝。

保证金凭证

附表四

投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投标总报价(元)	大写:
	小写¥:
项目负责人	
服务期限	
运维期	
其他事项声明	

注：1、上述报价已含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规定应交纳的一切税费。

投标人（盖章）：

法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报价明细表

序号	工作内容		预计工作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备注
1	部分市政管网 普查	阿勒泰市部分市政范围 综合管网普查	150km			
2	部分小区管网 普查	阿勒泰市部分小区综合 管网普查	230km			
3	城市主要部件 三维数据采集	阿勒泰市市政范围内主 要部件三维数据采集	30km ²			
4	阿勒泰市排水 管道检测	阿勒泰市望湖街以南及 部分小区排水管道检测	69km			
5	阿勒泰市污水 管道清淤	阿勒泰市市政及部分小 区污水管网清淤	64km			
6	非开挖修复	阿勒泰市政范围内部分 管网修复	DN300:700 m			
			DN400:200 m			
			DN500:90m			
			DN600:60m			
7	供水水力模型 及房产物业管 理平台建设	水力模型构建与应用	1 套			
		现场测试	1 套			
		专业水力模型平台	1 套			
		在线水力模型系统	1 套			
		智慧物业管理信息平台	1 套			
		智慧物业管理信息平台 (移动端)	1 套			
		公租房平台	1 套			
		智慧公租房便民服务平 台(移动端)	1 套			

		房产信息查询缴费平台	1 套			
		房产信息便民服务平台 (移动端)	1 套			
		物联网传感设备接入	1 项			
		运维一体化	2 年			
		平台硬件及自动喷淋系统设施配置	1 套	根据甲方对自动喷淋系统设施的需求及平台建设所需设备情况确定，性能和数量满足项目实施和甲方需求，本项价格包含在投标总报价中，不再单独报价。		
	合计	小写：(大写：)				

附表五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	
组织机构代码				邮政编码	
委托代理人				电子邮箱	
上年营业收入				员工总人数	
固定电话					
营业 执照	注册号码		注册地址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营业范围（主营）				
	营业范围（兼营）				
基本账户开户行及帐号					
税务登记机关					
资质名称		等级	发证机关	有效期	
备注					

附表六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序号	主要商务条款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投标人、合格的货物、工程和服务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3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4	投标有效期：投标/响应有效期为自递交投标/响应文件起至确定正式中标止不少于_天，中标单位有效期至项目验收之日。		
5	投标内容均涵盖招标要求及一切费用和伴随服务。		
6	同意接受本项目交付期或相关进度安排要求。		
7	同意接受本项目服务的各项要求。		
8	同意采购方以任何形式对我方的投标/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 and 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9	同意接受本项目付款的各项要求。		
10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注：1.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注明“正偏离”或“负偏离”。

2.投标人应认真填写本响应表，若评委会在评审期间，发现有虚假填写本响应表的，则将可能被视为存在两个投标方案，评委会将按本采购文件相关规

定执行。

3.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盖章）：

法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表七：

技术偏离表

项目名称：

序号	主要技术条款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部分市政管网普查	阿勒泰市部分市政范围综合管网普查		
2	部分小区管网普查	阿勒泰市部分小区综合管网普查		
3	城市主要部件三维数据采集	阿勒泰市市政范围内主要部件三维数据采集		
4	阿勒泰市排水管道检测	阿勒泰市望湖街以南及部分小区排水管道检测		
5	阿勒泰市污水管道清淤	阿勒泰市市政及部分小区污水管网清淤		
6	非开挖修复	阿勒泰市政范围内部分管网修复		
7	供水水力模型及房产物业管理平台建设	水力模型构建与应用		
		现场测试		
		专业水力模型平台		

	在线水力模型系统		
	智慧物业管理信息平台		
	智慧物业管理信息平台 (移动端)		
	公租房平台		
	智慧公租房便民服务平台 (移动端)		
	房产信息查询缴费平台		
	房产信息便民服务平台 (移动端)		
	物联网传感设备接入		
	运维一体化		
	平台硬件及自动喷淋系统 设施配置		
8	其它技术条款偏离说明：		

注：1.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注明“正偏离”或“负偏离”。

2.投标人应认真填写本响应表，若评委会在评审期间，发现有虚假填写本响应表的，则将可能被视为存在两个投标方案，评委会将按本采购文件相关规定执行。

3.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盖章）：

法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表八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项目 负责年限		
已完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服务期限	签约合同金额	备注	
目前正在服务项目情况					

后附项目负责人相关证件、证明材料

投标人（盖章）：

法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表九

拟投入本项目组人员表

资历 拟任职务	姓名	职称	专业	工作年限	备注

后附相关证件、证明材料

投标人（盖章）：

法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表十**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1				
2				
3				
.....				

注：项目业绩需附中标（成交）通知书及合同等证明文件，不附证明文件不算业绩。

附表十一**（投标人）《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活动中，不给予采购方工作人员以及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及其亲属各种形式的商业贿赂（包括送礼金礼品、有偿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支付旅游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宴请、娱乐等），如有上述行为，我公司及项目参与人员愿意按照《反不正当竞争法》的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投标人（盖章）：

法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第七部分 评标办法和细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招标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以及国家和地方颁布的有关法令、法规，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按照公正、公平、科学、择优的原则选择中标人，特制定本办法。

一、总则

1、评定总则和规定

1.1 为最大限度地保护各当事人的权益，评审小组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评定，编制评标报告。评审人员必须严格遵守保密规定，不得泄漏评审有关的情况，不得索贿受贿，不得参加影响评审的任何活动。

1.2 评审时，评审小组应当对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条件和标准，对各投标人投标文件的合格性、完整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比较和评估，其中对投标人的资格条件、主要技术参数、商务报价和其他评审要素等，评定人员应逐项进行审查、比较，不得漏评少评。如发现与招标文件要求相偏离的，应对其偏离情况进行必要的核实，并在工作底稿中予以说明；如属于实质性偏离或符合无效响应条件的，应当询问投标人，并允许投标人进行陈述申辩，但不允许其对实质性偏离条款进行补充、修正或撤回。

1.3 评定原则：

1.3.1 采取综合评分法。由评审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有效报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投标人的评审方法。

1.3.2 评审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

中标候选投标人，并编写评标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由评审小组确定以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或抽签确定排名先后推荐。

1.4 本评标办法仅适用于本次招标。

二、机构组成和职能

本次招标将设监督小组、组织机构和评审小组。

2.1 监督小组机构组成和职能

2.1.1 机构成员：由招标人相关部门组成。

2.1.2 职能：独立行使监督工作，对所有招标工作做出复审意见。

2.2 组织机构的组成和职能

2.2.1 机构成员：由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相关人员组成。

2.2.2 职能：按规定的程序和要求依法严密组织招标、评定等各项活动，且客观如实予以记录和反映，对评审小组的评分记录，评定过程中不干扰和影响评审小组正常的评定工作。

2.3 评审小组组成和职能

2.3.1 评审小组由相关行业专家及采购人代表共 7 人组成，其中招标人代表 1 人，在新疆政府采购网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相关技术专业 6 人。

2.3.2 职能：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检查、汇总、分析和比较，并做好记录；对合格的投标人提出投标文件中需要澄清的问题。对不合格的投标人说明原因；对合格的投标文件认真、客观、公正地评审；对合格的投标人进行评定；完成所评审项目的评定报告，评审小组按评定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

2.3.3 评审小组应当对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条件和标准，对各投标人投标文件的合格

性、完整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比较和评估，其中对投标人的资格条件、主要技术参数、商务报价和其他评审要素等，评审专家应逐项进行审查、比较，不得漏评少评。如发现与采购文件要求相偏离的，应对其偏离情形进行必要的核实，并在评审报告中予以说明；如属于实质性偏离或符合无效响应条件的，应当询问投标人，并允许投标人进行陈述申辩，但不允许其对偏离条款时行补充、修正或撤回。

2.3.4 各评审小组成员的评分情况和评审意见由采购代理机构审查，如发现评审小组的评审意见带有明显倾向性，或不按规定程序和标准评审、计分的，必须要求评审小组进行书面澄清和说明。

2.3.5 评审小组成员在评定过程中不得将自己的观点，强加给其他评审人员，评审小组人员应自主发表见解，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各评审人员应当独立、客观、公正地提出评审意见，不得带有倾向性，不得影响其他人员评审，并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如对评标报告有异议的，可以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将视为同意。

2.3.6 各评审小组成员要配合采购代理机构单位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2.3.7 评定委员会成员有如下行为之一的，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一千元以下的罚款：

- 1) 明知应当回避而未主动回避的；
- 2) 在知道自己为评审小组身份后至评定结束前的时段内私下接触供应商的；
- 3) 在评定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定程序正常进行的；
- 4) 在评定过程有明显不合理或者不正当倾向性的；
- 5)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定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定的。

三、评标原则

3.1 评标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3.2 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3.3 评标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评标标准及办法进行。

3.4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评价标准通过评审打分排序推荐出 1-3 名中标候选人。

3.5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3.6 评标委员会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四、评标纪律

4.1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4.2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向任何投标人或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透露与评标有关的任何情况；

4.3 封闭评标期间，评委不得独自与外界接触，个人的通讯工具均应交由招标监督人员集中保管。需要和外部联系应通过招标监督人员联系。

4.4 评标期间，投标人应服从工作人员的指挥，不得出现干扰评标工作的正常进行或影响评标公正性的现象，否则，将视为废标。

五、评定程序

5.1 初步评审及报价复核

5.1.1 初步评审将对开标时有效的投标文件进行,根据招标文件,审查并逐项列出投标文件的全部投标重大偏差。

5.1.2 下列情况属于重大偏差：

- (1)未按文件要求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或者所提供的投标担保有瑕疵的；
- (2)无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的；
- (3)无单位盖章并无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4)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5)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
- (6)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 (7)投标人名称或组织结构与购买招标文件时不一致且未提供有效证明；
- (8)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在同一货物采购中同时投标。
- (9)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10)对招标文件主要条款和承诺存在重大出入或保留；
- (11)投标人以行贿手段谋取成交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违反招标纪律的；相互串标，排挤其他投标人的不公平竞争，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的。
- (12)扰乱会场秩序经劝阻无效的。
- (13)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4)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1.3 投标文件有上述重大偏差之一的，为未能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作废标处理，不再进入以后的评标程序。

5.1.4 细微偏差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5.1.5 评标委员会应当书面要求存在细微偏差的投标人在评标结果前予以补正。

5.1.6 计算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若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若用文字表示的数值与用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5.1.7 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的实质性内容。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5.1.8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5.1.9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它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该投标将作废标处理。

5.1.10 评标委员会经评审，认为所有投标都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或所有投标报价均过高时，可以否决所有投标。评标委员会经评审，认定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其投标将作废标处理。

5.1.11 经过初步评审，如果由于有效投标不足三家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全部投标。

5.2 详细评审

经初步评审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对投标文件按评分标准进行进一步评审、比较。

5.3 评分办法

5.3.1 经济标 10 分，商务技术部分 90 分。

5.3.2 价格调整原则

- 1) 投标人的报价必须包含供货范围内所有内容。
- 2) 投标人必须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产品技术状况列出质量保证期内所需备品备件的清单和价格，并将该备品备件价计入投标总价，若所提供的产品不需备品备件或免费提供，应在投标文件中说明。否则按漏项处理。
- 3) 投标人报价如有漏项，则须将其他投标人报价中该项价格的最高价加计入该投标人的投标总价。
- 4) 调整后的价格作为投标人的评标价。根据评标价测算各投标人的经济标分值。

5.3.3 经济标不设标底，依照如下标准计算报价得分：

- 1) 基准价为合理低价，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100%，结果保留两位小数。

- 2) 如果得分为负分时,按零分计。

六、其它注意事项

6.1 投标时，投标人应派代表在指定的地点参加投标。投标人人员必须及时解释和澄清投标文件内容，并以书面的形式签署确定等。

6.2 评审时如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高于其市场报价或低于成本价的，应要求该投标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该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原因并提供证明材料的，评审小组应将该投标人的采购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同时采购组织机构应将该情况报同级财政部门，并视情将其列入不良投标人名单。

七、详细评审附表

附表1：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项目
1	按文件要求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或者所提供的投标担保没有瑕疵的；
2	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
3	有单位盖章并有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4	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5	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
6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未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7	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8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未在同一货物采购中同时投标。
9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10	对招标文件主要条款和承诺未存在重大出入或保留；
11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特别说明：如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没有按此表的内容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如无特别要求，均提供复印件）或不符合上述审查内容的任意一条，其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附表2：经济标得分（10分）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1	投标报价	10 分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100%，(小数点保留两位) 评标基准价：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有效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统一按上述投标报价公式计算。

附表3、商务技术评审表（90分）

序号	内容	标准分数	备注
1	实施方案	40 分	<p>1、对项目现状和需求的理解与认识深刻，工作重点、难点分析全面，得 4 分，否则得 2 分。</p> <p>2、管网普查、排水管道清淤检测修复服务方案。工艺先进、技术措施得当、方案科学合理的得 10 分；工艺、措施及方案满足基本要求的得 6 分，工艺、措施及方案简单、缺项得 2 分。</p> <p>3、供水水力模型及房产物业管理平台建设方案内容详尽、功能齐全，可行性强，得 6 分，否则得 3 分。</p> <p>4、质量管理体系及措施完善，管理岗位职责明确，得 4 分，否则得 2 分。</p> <p>5、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完善，有限空间安全作业流程合规，安全管理机构健全，各岗位职责明确，得 4 分，否则得 2 分。</p> <p>6、服务期限满足要求，进度安排合理，得 4 分，否则得 2 分。</p> <p>7、应急预案详尽、合理，得 4 分，否则得 2 分。</p> <p>8、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措施科学合理，得 4 分，否则得 2 分。</p>

2	售后服务方案	3 分	<p>由评委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实施人员的配备、响应时间、解决问题的能力)进行评价： 售后服务方案完善、切实可行，的 3 分； 售后服务方案描述无突出特点，仅能满足项目基础要求的，得 1 分； 未对此项进行描述的，得 0 分。</p>
3	培训内容及计划	2 分	<p>投标人投标文件中针对本项目供水水力模型及房产物业管理平台等培训内容及计划完善、具体、可行，得 2 分，否则不得分。</p>
4	拟投入本项目的机械设备	10 分	<p>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机械设备中：</p> <p>（1）具有潜望镜（QV)检测设备的每提供 4 台得 0.5 分，最多 1 分；</p> <p>（2）具有地质探测雷达的每提供 1 台得 0.5 分，最多得 1 分；</p> <p>（3）具有紫外光固化修复（CIPP）设备的，每提供 1 台得 1 分，最多得 1 分；</p> <p>（4）具有管道机器人（CCTV)检测设备的，每提供 1 台得 0.5 分，最多得 3 分；</p> <p>（5）具有清洗或清淤车辆的，每提供 1 台得 1 分，最多得 4 分。</p> <p>注：以上设备均需提供采购发票(附发票原件扫描件，管道检测仪器还须提供检定证书原件扫描件)。</p>

5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配备	15 分	<p>1、项目负责人同时具有测绘类专业正高级（教授级）工程师职称证书和注册测绘师资格证书的，得 2 分。</p> <p>2、项目技术负责人具有测绘类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证书和注册测绘师资格证书的，得 1 分。</p> <p>3、项目人员(除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外)：</p> <p>(1)具有注册测绘师资格证书的，每人得 0.5 分，最高得 4 分。</p> <p>(2)具有潜水员证书或潜水员培训结业证书的，每人得 1 分，最高得 1 分。</p> <p>(3)具有有限空间作业监护证的每人得 1 分，最高得 4 分。</p> <p>(4)具有国家安全生产管理部门颁发的注册安全工程师资格证书每人得 0.5 分，最高得 2 分。</p> <p>(5)具有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的每人得 0.5 分，最高得 1 分。</p> <p>注：同一人员不重复累计加分，须提供有效证书原件扫描件；未提供或评委不认可的，得 0 分。</p>
6	投标人的类似项目业绩	10 分	<p>1、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承接过项目内容同时包含排水管网清淤、CCTV 检测、非开挖修复的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最高得 6 分。</p> <p>2、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承接过管网普查类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个得 1 分，最高得 4 分</p> <p>注：需同时提供合同原件扫描件、中标(成交)通知书原件扫描件，未提供或评委不认可的，得 0 分</p>

7	投标人的综合实力	10 分	<p>1、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证书颁发时间为准)，投标人承建的清淤检测、管网普查、管网信息系统建设项目获得过国家级奖项的每个得 1 分，最高得 4 分。</p> <p>2、投标人具有基于 ISO/IEC20000-1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技术服务标准符合性证书(ITSS)三级及以上证书、软件能力成熟度等级(CMMI)五级及以上证书、ISO/IEC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认证范围须涵盖工程测量、地理信息系统工程)，每提供一份证书 0.5 分，本项满分 2 分。</p> <p>3、投标人具有水务管理与智慧城市建设相关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的，每个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4 分。</p> <p>注：(1)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获奖证书、获奖文件、认证证书和登记证书原件扫描件，未提供或评委不认可的，得 0 分；</p> <p>(2)同一工程获得多项奖项的，按最高奖项计分。</p>
---	----------	------	---